

证券代码：002268 证券简称：电科网安 公告编号：2023-016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关联 交易预计的公告

本公司及董事会全体成员保证信息披露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没有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重大遗漏。

一、关联交易基本情况

（一）关联交易概述

1、为满足业务发展的需要，经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或“本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二十七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十七次会议及2021年度股东大会审议通过，公司于2022年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以下简称“财务公司”）签署金融服务协议，由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存贷款、结算、担保等金融服务，有效期三年。

2、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均为中国电子科技集团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电科”），根据《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以下简称“《上市规则》”）的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财务公司不存在被列为失信被执行人的情形。

3、目前，公司与财务公司已开展了存款等金融业务。2023年，公司及下属子公司预计将与财务公司持续发生存、贷款等一系列金融业务。现结合公司与财务公司已发生的金融服务关联交易情况，对2023年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进行预计。公司与财务公司2023年度持续关联交易预计事项已经于2023年4月19日召开的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审议通过。根据《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的规定，董事会审议《关于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时，关联董事孟玲女

士、杨新先生、汪再军先生回避表决，非关联董事全部同意。上述关联交易尚须获得股东大会的批准。在股东大会审议上述关联交易时，控股股东中国电子科技网络信息安全有限公司（以下简称“中国网安”）及其他关联股东将回避表决。

4、本次关联交易不构成《上市公司重大资产重组管理办法》规定的重大资产重组。

（二）预计关联交易类别和金额

公司预计与财务公司2023年发生的关联交易内容如下：

1、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向财务公司每日最高存款结余（包括应计利息）不超过人民币20亿元。存款利率范围：存款利率不低于市场公允价格或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标准。

2、财务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贷款余额（包括应计利息）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贷款利率范围：贷款利率及收费标准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中国人民银行规定的标准。

3、财务公司向公司及下属子公司提供的授信额度为不超过人民币6亿元。无其他金融业务额度等。

（三）2022年度关联交易实际发生情况

公司与财务公司2022年实际发生的关联交易情况如下：

截至2022年12月31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存款余额为192,012.39万元，取得利息收入1,357.91万元。

二、关联方介绍和关联关系

（一）关联方介绍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系经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北京市市场监督管理局登记注册的非银行金融机构，依法接受银保监会的监督管理。

企业名称：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

注册地址：北京市石景山区石景山路54号院4号楼4层

法定代表人：杨志军

注册资本：580,000万元人民币

统一社会信用代码：91110000717834993R

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67H211000001

经营范围包括：经营以下本外币业务：对成员单位办理财务和融资顾问、信用鉴证及相关的咨询、代理业务；协助成员单位实现交易款项的收付；对成员单位提供担保；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委托贷款及委托投资；对成员单位办理票据承兑与贴现；办理成员单位之间的内部转账结算及相应的结算、清算方案设计；吸收成员单位的存款；对成员单位办理贷款及融资租赁；从事同业拆借；承销成员单位的企业债券；对金融机构的股权投资；有价证券投资；成员单位产品的消费信贷、买方信贷和融资租赁业务。（市场主体依法自主选择经营项目，开展经营活动；依法须经批准的项目，经相关部门批准后依批准的内容开展经营活动；不得从事国家和本市产业政策禁止和限制类项目的经营活动。）

（二）历史沿革

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2012年12月13日经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北京监管局批准（金融许可证机构编码：L0167H211000001）。2012年12月14日在国家工商行政管理总局登记注册（注册号100000000044487）。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于2012年12月26日在北京正式成立。

财务公司发展稳健，经营状况良好。财务公司2022年度实现营业收入24.75亿元，净利润13.02亿元；截至2022年12月31日，财务公司资产总额1,086.55亿元，净资产111.02亿元。

（三）与本公司的关联关系

本公司与财务公司的实际控制人同为中国电科，根据《上市规则》相关规定，本次交易构成公司的关联交易。

（四）履约能力分析

财务公司的控股股东为中国电科，是国家批准的国有资产授权投资机构之一，是由国务院国资委直属管理的中央企业。财务公司经营状况良好，各项业务均能严格按照内控制度和流程开展，内控制度较为完善且有效；各项监管指标均符合监管机构的要求；业务运营合法合规，管理制度健全，风险管理有效，与财务报表相关资金、信贷、投资、稽查、信息管理风险控制体系未发现存在重大缺陷。

三、关联交易主要内容及定价情况

（一）关联交易主要内容

财务公司根据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的经营范围，向公司及控股子公司提供以下主要金融服务业务：（1）存款服务；（2）结算服务；（3）综合授信服务；（4）其他金融服务。

（二）关联交易的定价政策及定价依据

1、存款服务

财务公司吸收公司存款的价格，不低于同期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同期限、同类型存款业务的挂牌利率。

2、贷款服务

财务公司向公司发放贷款的利率按照中国人民银行有关规定和财务公司相关管理办法执行，在签订每笔贷款合同时，双方依据当时的市场行情进行协商，对贷款执行利率做适当调整，同时不高于公司同期在国内主要商业银行取得的同档次贷款利率。

3、结算服务

结算费用均由财务公司承担，公司不承担相关结算费用。

4、其他服务

财务公司为公司提供其他服务所收取的费用，应遵循公平合理的原则，按照不高于市场公允价格或国家规定的标准收取相关费用。

四、关联交易目的和对公司的影响

公司通过与财务公司开展《金融服务协议》框架下的相关关联交易，拓宽了融资渠道，增加了融资方式。财务公司向公司提供的存贷款利率等于或优于商业银行提供的存贷款利率，提供的各项服务收费不高于国内其他金融机构同等业务费用水平，有利于公司降低融资成本。此外，在授信额度的期限内，公司可以随借随还，方便快捷，提升了公司的融资效率。公司与财务公司建立长期稳定的合作关系，有利于促进公司的业务发展。

五、当年年初至披露日与该关联人累计已发生的各类关联交易的总金额

截至披露日，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银行存款余额为14.80亿元；公司及下属子公司在财务公司的授信金额合计0.48亿元。

六、独立董事事前认可和独立意见

公司独立董事周玮先生、冯渊女士、任立勇先生就2023年度公司与财务公司持续关联交易预计事项，进行了事前审查，并发表了独立意见，具体意见如下：

（一）独立董事事前认可意见

公司与财务公司根据自愿、平等、互惠互利的原则进行交易，定价公允，双方开展存贷款等金融合作业务符合签署的《金融服务协议》约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利益的情形。关联交易有利于公司提高资金使用效率，节约交易成本和费用，不存在损害公司和全体股东利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上述议案提交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审

议。同时，公司关联董事应回避表决。

（二）独立董事独立意见

1、财务公司为中国银行业监督管理委员会批准设立的非银行金融机构，具有合法的业务资质，相关基本财务指标符合中国人民银行、中国银行保险监督管理委员会等监管机构的规定。公司建立了风险评估机制，并制订了有关风险处置预案，可有效保证公司资金安全。

2、公司与财务公司开展关联交易合法合规，定价公允，有利于优化公司资金管理，拓宽公司融资渠道，提高资金使用效率，降低资金成本，符合公司经营发展需要。

3、在表决通过本议案时，关联董事回避了表决，审议程序符合有关法律法规和本公司章程的规定，不存在损害公司及中小股东权益的情形。

我们同意将《关于与中国电子科技财务有限公司2023年度持续关联交易预计的议案》提交股东大会审议。

七、备查文件

- 1、公司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
- 2、公司第七届监事会第二十四次会议决议；
- 3、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事前认可意见；
- 4、独立董事关于第七届董事会第三十六次会议决议相关事项的独立意见。

特此公告。

中电科网络安全科技股份有限公司

董 事 会

二〇二三年四月二十一日